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2-056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等形式向所有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程淑霞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亲自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认真审议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认为公司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度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刊登在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对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事项的相关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同意激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内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进行行权。

表决情况：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宋青女士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公司 16 名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1,398,930 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收回注销。同时根据公司 2021 年度激励对象考核结果，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9 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 B 级，17 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 C 级。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第二个行权期的 630,240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根据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将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注销。董事会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宋青女士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4 日